

股票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24-023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解除可交换公司债券担保及信托
登记办理完成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集团”）通知，三峡集团已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9 年绿色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G 三峡 EB1”）的解除担保及信托登记手续。截至公告披露日，“三峡集团-中信证券-18 三峡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以下简称“G 三峡 EB1 专户”）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三峡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883,572,45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6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一、三峡集团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2019 年，三峡集团发行了 G 三峡 EB1 可交换公司债券，标的股票为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A 股股票，发行规模为 200 亿元，期限为 5 年。三峡集团已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完成上述可

交换公司债券的到期赎回及摘牌工作，本期债券合计换股 1,276,432,79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2%¹。

二、三峡集团办理解除担保及信托登记情况

三峡集团已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 G 三峡 EB1 解除担保及信托登记手续，将 G 三峡 EB1 专户中剩余未交换的 807,425,206 股标的股票划转回三峡集团证券账户。

截至公告披露日，G 三峡 EB1 专户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三峡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471,920,52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6.89%；三峡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883,572,45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6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¹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 日披露《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导致三峡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增加 460,961,213 股。因此 G 三峡 EB1 换股期内，三峡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数量合计为 815,471,58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变动比例未达到 5%，期间除上述事项外无其他导致三峡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量变动事宜。